



團體參觀申請表格申請須知

申請人必須於擬定團體參觀日期之前 4 星期遞交申請表。本所只接受預早 2 個月的申請。

申請人於遞交申請後 6 個工作天內，應可收到有關申請的確認。

本所會視乎團體參觀時段、設施等安排處理申請。申請如獲批准，本所將致函覆實。

如團體參觀日期或時間有更改，均須重新申請。

本所保留對是項申請最後的決定權。如發現申請人提供虛假資料時，本所可拒絕有關的申請。

現場團體參觀時間約為1.5小時，內容包括新亞研究所簡史、故事館、傳習室以及新亞研究所圖書館。

參觀人數最少 10 人，最多 30 人。

申請表經電郵(info@newasia.org.hk)遞交。如有查詢，請以電郵(info@newasia.org.hk)聯絡我們。

申請者提供的資料會作為學校或團體申請新亞研究團體參觀之用。根據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，你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所提供的個人資料。倘對填報個人資料一事有任何疑問，包括要求查閱或更改資料等，請以電郵(info@newasia.org.hk)聯絡我們。

申請人姓名: _____

團體名稱: _____

通訊地址: _____

電話號碼: _____ 手機號碼: _____

電郵地址: _____

預約參觀的日期及時間(團體參觀逢星期二至星期五下午，星期六上午，公眾假期除外):

第一選擇 日期: _____ (日/月/年)

時間: ☐ 14:30-16:00 ☐ 16:00-17:30 (星期二至星期五)

時間: ☐ 10:30-12:00 ☐ 12:00-13:30 (星期六)

第二選擇 日期: _____ (日/月/年)

時間: ☐ 14:30-16:00 ☐ 16:00-17:30 (星期二至星期五)

時間: ☐ 10:30-12:00 ☐ 12:00-13:30 (星期六)

參觀人數: _____

- 本人已閱讀有關申請須知並證明上述填報的資料均正確無訛。

日期: _____ (日/月/年)